

成都市人民政府文件

成府发〔2015〕11号

成都市人民政府关于 印发成都“创业天府”行动计划 (2015—2025年)的通知

各区(市)县政府,市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成都“创业天府”行动计划(2015—2025年)》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成都“创业天府”行动计划(2015—2025年)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发展众创空间推进大众创新创业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9号),充分释放全社会创造活力,适应和引领成都经济发展新常态,驱动成都经济创新发展再出发,特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与发展目标

(一)总体要求。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顺应互联网跨界融合创新潮流,充分发挥市场对创新创业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和政府的引导性作用,强化企业的创业主体地位,突出青年创业者的主力军地位,大力发展众创空间,着力营造良好创新创业生态环境,激发各类创新创业人才活力,加快形成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生动局面。

(二)发展目标。到2020年,形成全域覆盖、功能完善、特色突出、全国领先、示范带动的创业支撑体系。

——创业力量高度汇集。形成以青年大学生、高校院所科技人员、海归创业者、连续创业者等为代表的创业人才群落,科技创业者突破20万人。

——创业载体快速发展。构建“创业苗圃+孵化器+加速器”梯级孵化体系,建成中西部规模最大、孵化能力和服务水平全国一

流的创新创业载体群落,创新创业载体数量达到 400 家,载体面积 1500 万平方米以上。

——创业资本高度聚集。构建“创业投资+债权融资+上市融资”多层次创业融资服务体系,新设立天使投资和创业投资基金 100 支以上,创投机构管理资金规模超过 2000 亿元。

——创业服务体系完善。构建覆盖创业全过程的综合服务体系,创业服务机构达到 1000 家,创业导师达到 2000 人。

——创业产出成效显著。科技企业达到 10 万家,高新技术企业达到 2000 家,高新技术产业总产值达到 2 万亿元,“新三板”挂牌企业达到 300 家,年度发明专利申请量达到 5 万件,每万人拥有有效发明专利 20 件以上。

——创新创业理念深入人心。形成人人支持创业、人人推动创新的文化氛围,让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在全社会蔚然成风,打造“成都创业、创业都成”城市名片。

到 2025 年,将我市建成各类创业人才实现梦想的首选地,全球创新要素聚集的新高地,创新创业生态环境的新标杆,国家自主创新发展的引领区以及全国领先、国际知名的“创业之城、圆梦之都”。

二、主要任务

(一)汇集创业力量,增强创业源动力。围绕我市重点产业需求,激励青年大学生创业,支持高校院所科技人才创新创业,聚集海内外人才创新创业,鼓励企事业人员连续创业,汇集各类创业力

量,增强创业源动力。

1. 激励青年大学生创业。依托各类孵化载体建设大学生创业指导服务中心,引导青年大学生到孵化载体创新创业。鼓励在蓉高校开设创业课程,设立创业俱乐部,探索建立“学业+创业”双导师培养模式、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业绩与学分挂钩机制。建立大学生创业天使投资基金、大学生创业风险援助资金,为大学生创业提供各类金融支持。实施“大学生创业新星计划”,大力培育大学生创业先锋。

2. 支持高校院所科技人才创新创业。落实成都市促进国内外高校院所在蓉协同创新的若干政策措施,支持四川大学、电子科技大学、西南交通大学、成都信息工程大学等部、省属高校开展科技成果处置权和收益分配权改革试点。引导国内外高校院所在蓉设立“技术转移+创业孵化”新型产业技术研究院。资助国内外高校院所科技人才带技术、带项目在蓉新领办企业。支持在蓉高校院所在编在岗科技人才兼职从事创新创业活动。

3. 聚集海内外人才创新创业。联合四川大学等高校设立“海内外高端人才创新创业基金”,探索建立“企业提需求、高校出编制、政府给支持”的创新创业人才引进模式。深入实施“成都人才计划”,对带技术、带项目在蓉新领办企业的两院院士、国家及省“千人计划”和“成都人才计划”创新人才入选者、中科院“百人计划”入选者、长江学者、“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海外留学人员等人才给予资助。发挥成都人才发展促进会作用,切实加强

对海内外人才的创业服务支持。

4. 鼓励企事业人员连续创业。鼓励企事业人员发挥技术、管理等优势连续创业。鼓励新兴产业领军企业、知名天使投资机构设立连续创业者投资基金,重点投资企事业人员连续创业。加大对连续创业者的创业服务力度,在创业项目选择、创业团队组建等方面给予支持。

(二)建设创业载体,夯实创业承载力。鼓励建设创新型孵化器、专业孵化器、科技企业加速器,支持领军企业、高校院所建设创业孵化平台,完善“创业苗圃+孵化器+加速器”梯级创业孵化体系,为创业团队和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物理空间 and 专业化服务。

1. 强化创新型孵化器建设。大力发展低成本、便利化、全要素、开放式的“众创空间”。支持成都高新区、成都天府新区、五城区和双流县、郫县等有条件的区域,打造“孵化器+宿舍”、“孵化器+商业空间”等创业社区。支持发展西南交通大学创客中心、成都创客坊等一批创客空间。支持建设创业场、游戏工场、十分咖啡、蓉创茶馆、8号平台、成创空间等一批“孵化+创投”模式的新型孵化器。积极引进国内外知名孵化机构落户成都。探索在美国硅谷、北京、深圳等创新创业活跃地区建设孵化载体,吸引各类人才在成都注册企业并进行异地孵化。

2. 优化专业孵化器建设。围绕新兴产业领域,着力建设天府软件园、天府生命科技园、移动互联网大厦、国家信息安全孵化器、红星路35号、东部记忆新媒体产业园、青羊电子商务产业园、崇州

大数据产业园等一批专业孵化器。积极引导有条件的工业总部、闲置楼宇和厂房转型成为各类孵化载体。积极引进国内外行业领军企业在蓉设立专业孵化器,支持建设专业领域创投基金和专业技术服务平台,推动创业企业围绕产业链聚集发展。

3. 推进科技企业加速器建设。围绕省五大高端成长型产业和我市优势特色产业,依托创新驱动发展试点示范区,重点在成都高新区、成都天府新区“成都科学城”规划建设一批新兴产业加速器。加快建设成都经开区国际汽车“智造城”、金牛中铁轨道交通高科技产业园、双流大学科技创新园、彭州航空动力产业园、金堂节能环保装备科技产业化基地、郫县中国川菜科技产业化基地、蒲江中德中小企业合作园等一批科技企业加速器,为孵化企业提供更大的研发和生产空间、更完善的技术支撑和商务服务。

4. 鼓励领军企业、高校院所创新创业载体建设。支持新兴产业领军企业通过“平台+创投+市场”的孵化模式,培育和孵化具有前沿技术和全新商业模式的创业企业。支持在蓉高校院所与所在区(市)县利用高校院所周边存量土地和楼宇联合建设创新创业载体,加快建设环电子科技大学、环西南交通大学、环西南财经大学知识经济圈和西南石油大学能源装备产业基地等协同创新试点区。支持在蓉高校新建国家级、省级大学科技园,深化四川大学等4个国家级大学科技园和成都信息工程大学等5个省级大学科技园建设,形成围绕高校院所发展的创业群落。

(三)强化科技金融,提升创业支撑力。围绕创业企业不同发

展阶段的融资需求,构建“创业投资+债权融资+上市融资”多层次创业融资服务体系,加快建设区域科技信用体系,完善科技金融综合服务平台,促进科技创新与金融资本深度融合。

1. 构建多层次创业融资服务体系。

——创业投资。鼓励有条件的区(市)县设立天使投资引导资金,联合各类创业投资机构共同出资设立天使投资基金,联合高校院所、新兴产业领军企业设立内部创业基金,通过引导性参股或跟进投资,为我市创业团队和创业企业提供天使投资和创业投资支持。成立天使投资人协会,培育和壮大本土天使投资人规模。

——债权融资。支持各区(市)县政府建立创业企业债权融资风险资金池,鼓励银行、担保公司、小额贷款公司等金融机构创新金融服务产品,面向创业企业和创业团队提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股权质押融资、票据融资和信用贷款等。

——上市融资。完善上市和挂牌企业后备资源库,建立市场优选机制,推动创业企业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成都(川藏)股权交易中心等多层次资本市场上市、挂牌融资。

2. 打造区域科技信用服务体系。

支持与人成成都分行共建综合性科技金融服务平台,实现科技资源与信贷资源的常态化、交互式对接。引导建立科技企业信用评价标准,设立信用促进专业协会,开通创业企业银行贷款绿色通道。积极探索在政府采购、项目招标、财政资助等事项办理中,将科技企业信用评级纳入审核评价

指标体系。支持与“新三板”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成都(川藏)股权交易中心共享企业信息资源,合作建立科技企业价值分析系统。

3. 完善科技金融综合服务平台。拓展盈创动力平台服务功能,探索适合创业企业各成长阶段不同需求的个性化服务模式,扩大在全省的辐射带动作用。充分发挥成都技术转移集团技术转移和科技金融服务功能,联合在蓉高校院所构建涵盖科技成果“发现、筛选、撮合、投入”的技术转移服务体系。支持高校设立技术转移转化机构。

(四)聚集创新要素,强化创业保障力。探索推进公益服务与市场化服务有效结合的模式,聚集创新要素,优化创新资源配置,完善创新创业生态网络体系,提升创业服务水平,构建全国一流的创新要素聚集高地。

1. 打造创新要素集聚区。支持成都高新区、成都天府新区“成都科学城”、双流大学科技创新园打造创新要素核心集聚区,吸引各类科技服务机构入驻。支持成都高新区和有条件的区(市)县打造创业街区,构建创业服务微生态。深化建设盈创动力大厦、博瑞创意大厦、财富又一城、汇融国际等一批特色科技专业楼宇,培育知识密集型、技术密集型的高端服务业新业态。

2. 建设创新要素大市场。依托“科创通”创新创业服务平台,运用互联网技术,采用 O2O 商业模式,聚集创业服务产品,打造创新要素商城,建设“创业天府”云孵化平台。启动建设线下创新要

素有形交易市场,引进各类创业服务机构,实现科技金融、创业交流和教育、创业孵化、政务服务等功能集成,完善创新创业服务链,构建创新创业生态圈。

3. 共建“创业天府”学院。组建成都创业培训联盟,聘请大学校长、成功创业者、知名天使投资人等担任创业导师。与高校、知名机构、大企业联合共建“创业天府”学院,打造创业指导平台。引入国内外知名创业品牌课程,面向创业者、创业企业、创业团队等传授知识、分享经验、碰撞智慧。

(五)塑造创业品牌,扩大创业影响力。打造具有成都特色的创业品牌,建设一流政务服务环境,大力营造创业文化氛围,使创业成为一种价值导向、一种生活方式、一种时代气息,塑造成都“创业之城、圆梦之都”城市形象。

1. 打造知名创业品牌。开展“创业天府·菁蓉汇”品牌活动,并将其系列化、常态化、持续化。积极承办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创新中国 DEMO CHINA 等国际性、全国性创业活动。支持举办成都青年创业大赛、四川大学“创想汇”、电子科技大学“E计划”、西南交通大学“萌芽杯”等各类创新创业大赛。利用西博会、欧洽会、海科会等会展平台开展创业交流。

2. 营造创业文化氛围。利用各类媒体,传播创业故事,宣传典型创业企业和创业人才。打造创业领军人物聚集的“创业群落”,吸引更多海内外优秀人才和创业团队落户成都。大力表彰创新创

业先进单位和优秀个人,营造敢为人先、宽容失败的创业氛围,弘扬敢于有梦、勇于追梦、善于圆梦的城市精神。

3. 构建一流政务环境。深化综合配套改革,推进依法行政,优化简化政务服务流程,实行负面清单、权力清单、责任清单管理,推动商事登记改革、人才流动、财税扶持等政务服务高效协同,大力建设与国际惯例接轨、国内领先的政务服务环境。

三、保障措施

(一)构建联动协同工作体系。发挥市科技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职能,加强相关部门推进大众创新创业协同工作,构建市、区(县)市两级联动工作体系,强化区域创新创业发展规划引导,加强政策集成,出台更具针对性的政策措施,推动形成以成都高新区、成都天府新区为核心,五城区为重点,近远郊区(市)县各具特色的全域创新创业格局。

(二)强化创新创业目标考核。完善区域创新创业考核督促机制,将重点任务分解到市级相关部门、各区(市)县,并纳入市委、市政府目标管理,建立健全工作推进机制,形成各具特色、错位竞争、竞相发展的工作格局。完善评价指标体系,开展区域创新创业监测评价,建立区域创新发展报告制度。

(三)加大财政科技投入力度。建立完善财政科技投入机制,加大财政科技投入力度,创新财政科技投入方式,积极构建多元化、多层次、多渠道的科技投融资服务体系,引导各类社会资本支持创新创业。

(四)建立创新创业合作机制。加强与中关村、张江、东湖、深圳等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的联系与协作,加强与重庆、武汉、西安等中西部城市的互动联合。发挥成都作为四川“首位城市”的带头引领辐射示范带动作用,引领成都平原经济区协同发展,带动全省创新创业资源有序流动和优化配置。

信息公开类别：主动公开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法院，市检察院，成都警备区，市级各人民团体、各民主党派。

成都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5年4月13日印发

